



浮生花事 绘从容

明月别枝 著

原来所谓得失，只因曾经选择；而所谓成熟，却是笑对坎坷。

FUSHENGHUASHI HUI CONGRONG

浮生花事 绘从容

明月别枝 著

國際文化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浮生花事绘从容 / 明月别枝著. — 北京: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,
2010.9
ISBN 978-7-5125-0094-5

I. ①浮… II. ①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0) 第164721号

浮生花事绘从容

作 者 明月别枝
责任编辑 艾 迪
统筹监制 何亚娟
策划编辑 何亚娟 蓝 若
美术编辑 徐燕南
市场推广 张 蓉
出版发行 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经 销 北京国文润华图书销售公司
印 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
开 本 710 × 1000 16开
16.25印张 300千字
版 次 2010年9月第1版
2010年9月第1次印刷
书 号 ISBN 978-7-5125-0094-5
定 价 25.00元

国际文化出版公司
北京朝阳区东土城路乙9号 邮编: 100013
总编室: (010) 64270995 传真: (010) 64271499
销售热线: (010) 64271187 64279032
传真: (010) 84257656
E-mail: icpc@95777.sina.net
http://www.sinoread.com

目录
contents



第一章 光阴，它带走清扬的故事 / 5

第二章 难以自拔的，不只是牙齿 / 21

第三章 如果，你是我的大麦哥哥 / 59

第四章 失去，原因只因曾经拥有 / 83

第五章 若是我不在，若是你离开 / 111

第六章 追寻，那尘封已久的往事 / 125

第七章 不是不在乎，而是太在乎 / 151

第八章 不经历风雨，怎么见彩虹 / 174

第九章 唱不尽春光，为何偏要唱 / 195

第十章 冷暖苦匆匆，浮生绘从容 / 218

尾 声 / 249





第一章

光阴，它带走清扬的故事

“安之，我们结婚吧。”林岫说。

安之一怔，继而大笑，疯了一般：“神经，你娶了我，刘婉怎么办？”

“分手。”

她霎时落泪，汹涌而下：“林岫，你是不是觉得我很可怜？”

所以当年拒绝了她，现在回过头来又想收容她。

不止林岫，身边的每个人都觉得她宁安之很可怜吧？

婚礼变成了葬礼，一场车祸夺走了她所有的幸福。她原本应该在车祸中与清扬一起离开，或者留下来的不是她，那该多好。

徐佳说：“安之，你是不是傻了？”说完红了眼眶，“再怎么样，也得为你自己想想吧。”

她摇头，想笑，扯动嘴角，却更像是哭。

他们不明白，原本死的应该是她。

那辆大卡车迎面冲来，她坐在最危险的副驾驶座上，是清扬在危急关头，用自己的生命换来了她的一线生机。她在医院躺了一个多月，错过了他的最后一面，错过了他的葬礼，待她出院回到他们的蜗居，蜗居已有了新的主人。

是他的弟弟。在他年迈的父母面前，她只有满满的心痛与愧疚，无法去争这套她曾为之付出了所有积蓄的蜗居。

销假上班，属于她的办公桌前，一个年轻人正在忙碌。

领导把她叫进办公室，问：“需不需要给自己放个长假放松一下？”

有些为难的口气，她听得懂。数月不来上班，她手上的工作不是找几个同事分担就能完成的，新人接手在所难免。

“我想辞职。”安之垂着眼说。

“哎，小宁，我不是这个意思，我是担心你身体还没……”

“我想换个环境，顺便出去走走，不知什么时候回来。”

“那……我也不好强留你，有什么困难，尽管开口，能帮我一定帮。”

她想说谢谢，嘴唇动了动，终究什么也没说。

安之现在住的地方，是林岫刚交付不久的一套闲置公寓，名曰“贵夫人”。

林岫和清扬大学时一个寝室，与安之都是同学兼老乡，读书时三个人就一副“三人帮”的架势，毕业后这份感情也不曾变淡。安之感激林岫，在她被人搀扶着站在明显换过锁的新房门前时，是他再次伸出了援手。

如果不是刘婉的介意，林岫的帮助她会受之坦然，而不是像现在这样，心中总有份忐忑与内疚。只是面对一连串的意外与打击，在身上没钱的情况下，她没有更好的选择。

当初清扬的钱只够房款，她的钱就都花在了装修上，以至于后来住院还是林岫垫付的医药费。那些理赔的事，她无力去管，也不想去管。这本是她欠清扬的。

林岫拎了一大袋东西开门，乍看到安之，诧异：“今天这么早下班？”

刚出院时安之行动不便，很多东西都是林岫代为添置，这段时间下来他都习惯如此了。

“我辞职了。”

“正好，伤筋动骨一百天，多养一天是一天。”

安之笑笑，将手中的相框用衣袖细细擦了一遍，转身放进一旁的大背包。相框里是她与清扬的照片——如今她身边唯一与清扬有关的东西。

“你这是？”

“我想出去散散心。”

不是搬走就好。林岫松口气，将袋子往桌上一搁，然后把自己扔进沙发。

“回来找到工作，我就找房子搬走。”

“什么？！”好像沙发上突然生出许多钉子来，林岫霎时弹跳起身，“住得好好的为什么要搬？我又不收你房租。”

安之直直看着他，直看得林岫心里一阵发毛：“你要搬哪去？外面的房子又贵又不好，我这里空着也是空着，大不了我把备用钥匙也交给你，这样你可以安心了吧。”

“林岫……”

“安之，你要是怕刘婉来闹，那你可以放心，我已经和她分手了。”他打断她的话，明知改变不了她的决定，还是很着急地解释，“你别把包袱往自己身上揽，我跟刘婉之间的事与你无关。”

“随你的便。”安之将信封放在桌上，道，“钱先还你一半，我明天就走。”

公司还是厚道的，她虽然算是主动辞职，但还是多发了她两个月的工资。

“哎哎，不是说过不用还了嘛。”

他刚拿了信封想退回，就见安之转身进了房，只留给他一个实实在在的闭门羹。

他知道安之很坚强，在他以为她会痛苦萎靡很长一段时间时，她却很快站了起来。歇斯底里不顾一切从病床跳下想看清扬最后一面的疯狂；像个非生命体躺在病床上不言不语没有生机的苍白；有泪无声整个人抑制不住抽泣的悲痛……这一场车祸给予她的打击，没有人比他更明白，他曾以为这样的日子会延续很久。

只是她再坚强，终归还是有些不一样了。即便她现在脸上恢复了笑容，也是极浅的，即便她现在开口说话，也是极为简洁的。

不像以前。

安之一走就是两个月。

陌生的城市，陌生的人群，背着个背包，每天徒步走很多路。累了倒头就睡，醒了继续走，在汽车与火车间辗转，有时甚至是拖拉机，竟也走过了好几个省市。

身心俱疲地回来，下了火车直奔公墓。事隔半年，她才有勇气来看清扬。

墓碑上的照片，墓碑上的名字，是她心底永久的印记。睁眼，这世界上再看不到那个叫李清扬的人；闭眼，又满世界都是他。

公墓的广播催促着祭拜者的脚步，墓园即将关门。安之坐在墓前，置若罔闻。

他们原本说好今天结婚的，可是……

“李清扬，你这个傻瓜！”安之终于忍不住哭出声来。

为什么这么傻？从前就是这样，明明喜欢她，却在一旁使劲帮她出主意追林岫，全

然不顾自己心伤累累。

为什么这么傻？在她被林岫拒绝之后，始终如一地陪在她身边，将她的怒气、她的任性、她的种种不满当成是一种享受。

为什么这么傻？从来都是他爱她更多，不管她好或是不好，他对她都只有宽慰与包容。

为什么这么傻？原本迎面撞上的应该是她，可他急转方向盘，把自己看得如此轻。

“姑娘？”夜幕沉沉压下来，便有细细的雨丝跟着落下来，稍顷雨势加大，愈显秋夜的萧冷。不远处女人的哭泣转为低低的呜咽，虞玮韬犹豫了很久，才说服自己走近。

这一处伤心地，他原是不想理会任何人的悲欢离合的。

昏黄的路灯下，淅淅沥沥的雨，一个瘦削的身影跪在墓碑前，长发如瀑遮住她大半张脸，他只看到她莹白玲珑的下巴尖上悬着一颗剔透的水珠，此刻正伴着她抽噎的动作微微晃动着，给人一种楚惶的感觉。

面对这样一个侧影，他竟没办法不开口。

虞玮韬话音刚落，就见那跪着的身影蓦地直向他扑来，跟着哭喊一声“清扬”。视线相对，一惊而退，她踉跄的身形重新跌坐回地上，他就这么居高临下地看着她眸中的光华渐渐黯淡，像将要燃尽的蜡烛，直至完全熄灭。

雨水混着泪水滑过眼前人的下巴，落下一颗，又重新凝结成一颗，衬着夜灯雨幕，显得她一身凄凉。他终是不忍，劝道：“很晚了，又下雨，伤心也要保重身体。”

她却没有任何回应，良久之后才转过身去，仿佛在替心爱的人穿衣一般，脱下自己的外套严严实实盖在墓碑上。他看着她纤长的手指细抚墓碑上的照片，一寸一寸，明明那样不舍，却又任由指尖一分一分抽离。

那告别的姿态让虞玮韬心中泛起层层酸意，未及开口，却见她已然起身，一拎背包，大步离去。

雨越下越大。

墓园大门虽关，一旁的小门向来只是虚掩。虞玮韬正要开口说明，却见那女子利落地把包往门外一扔，三两下爬上门，不过微晃了晃身子，然后纵身一跃，弯身落地，勾手把包往肩上一搭就走了。

不知怎么的，这潇洒利落的一幕落在他眼里，却让他心里也下起了雨一般，绵绵湿

湿的难受。

“我送你一程吧。”公墓在半山腰，荒无人烟。这时候早没了公车，要走很远的一段路，才能搭车或打的。

她沉默，淋着雨自顾自走。

不过是个陌路人，他却破天荒地有些放不下，没办法对她视而不见。

“至少撑把伞。”他忍不住下车。

她依旧不理，他微微动怒，执伞往前几步拦在她跟前。

“你……”他一边为自己莫名其妙的好心暗暗烦躁，一边开口。不料话还没说完，她身子一软，竟是直向他怀里跌来。

她身上只着薄薄一件丝质衬衫，早被雨水打湿。虞玮韬伸手一扶，只觉湿衣之下透出一股热气来。

“姑娘？姑娘？”

“别……去医院……”她身上没钱了。费力吐出一句话，安之就晕了过去。

“我觉得让林岫喜欢你比让你喜欢我容易，自然就支持你追他了。”

“相爱是最好的，却不是理所当然的。安之，不管你以后会不会爱上我，现在你只需享受被爱的幸福就好了。”

“如果你心里还是喜欢林岫更多，我还是会和以前一样，继续支持你追他。”

“安之，是我不够好，让你还要为房子装修的事操心，不能舒舒服服地做个新娘。”

“安之，始终还是我欠你。”

……

熟悉的身影越来越模糊，安之慌乱地想挽留，可是一伸手却是诡异的虚无空寂。她眼睁睁看着自己的手穿过眼前人，然后那人就像消散的烟雾一般，缓缓向四周晕染开来，直至淡薄成透明的空气。

“清扬！”一声惊叫，安之猛地坐起身。

触目皆是陌生。宽大的床，棉软的被子，干净又不菲的家具与装饰。不是她与清扬曾经的蜗居，也不是林岫的公寓。

拉开窗帘，阳光一下子透进来，她直觉地伸手一挡，别开脸去，刚好看到床头柜上的那杯水。很剔透的一个玻璃杯，装着大半杯水，杯子旁放着一小瓶药，杯子上搁着枚温度计，杯子下压着张纸。

是张便笺，“药吃两颗，厨房有粥，记得测量体温”。字体隽逸，落款是串手机号。安之抚额，难道是昨晚在公墓里遇见的那个男人？

夜幕雨中，她并没有看清对方的长相，仅有的印象就是那副金框眼镜。这样的眼镜太挑人了，他戴着，却是说不出的斯文清俊。

斯文清俊，真是如此么？安之看一眼身上并不属于她的男士大T恤，烫着脸跳下床。

虞玮韬回来时，屋里早已空。

原是不出他意料的。仅有极短的接触，甚至不曾有什么言语的交流，但他就是知道以她的性格，药与粥都不会动上一口。

客房的被子叠得整整齐齐，就像从不曾有人来过。没有只字片语，只有阳台上的黑丝衬衫在微风中轻轻摇摆。

显然她走得匆忙，或许这匆忙中，还带着些羞愤，所以竟连衬衫都忘了收走。

不知姓甚名什，她昏倒之后，他曾试图联系她的家人，却发现她随身除了一张身份证一张银行卡，既没通讯录，也没有手机。她在昏迷中还喃喃着不去医院，他只能把他带回家，并让相熟的女医生过来帮忙。

只是这一个细节，她一定不曾发现。看着被卷成一团扔进垃圾筒的他那无辜的T恤，虞玮韬不觉微笑，这个看起来纤细柔弱却带着股倔强劲的女子，她一定是误会了什么吧？

不知是不是“大难不死、必有后福”的定律，安之回来后找工作特别的顺利。她看到报纸上一整版恒隆集团公开招聘的广告，抱着试试看的心里前去应聘，没想到过五关斩六将，最后竟然被录取了。

恒隆集团的待遇与福利在本市素有口碑，各方面的管理都很严谨规范，尤其下属公司与集团总部、营业部门与职能部门之间的划分尤为严格。安之应聘的是集团总财务部，办公室位于恒隆大厦十六楼。十五、十六两个楼层是恒隆大厦的分水岭，这俩楼层以下是各分公司办公楼层，以上则是高层们的办公楼层，楼层越高代表职位越高。

当然，作为恒隆事业起源的工厂办公地不设在此。

等安之办完新员工登记报道各项手续，已是中午。她尾随新同事苏美朵到员工食堂，两个人刚坐下，苏美朵就鬼鬼祟祟地问：“宁安之，你大有来历吧？”

“叫我安之好了。”安之笑，“我是草根散户。”

“真的？”

“真的。”虽然大企业的人事关系最为复杂，尤其是集团总部这样的，但她确实没什么靠山。

美朵虽然不信，也没再追问。关系这种事，原本就鲜少有人亲口承认，但天下无不透风的墙，纵然当事人守口如瓶，时间久了，真相总还是会浮出水面的。

没有人可以例外。

没过一会儿，美朵又问：“对了，林总监有没有跟你交代什么？”

林总监是安之的新上司——恒隆集团总财务总监林蔚蓝。她平时习惯黑眼镜黑西装，走路时喜欢将一双高跟鞋踩得“PIAPIA”响，据美朵说是个超级难缠的人物，乃威震恒隆、令人闻名丧胆的“黑白双煞”之“黑煞”。

新来的安之傻傻地问：“她应该跟我交代什么？”

“比如让你在新员工培训考试中拿个名次什么的。”美朵不负林总监所托，对新同事非常地关心照顾。

恒隆集团要么不公开招聘，一公开招聘就会录用一定数量的新人。每一批新人进入恒隆，都会参加为期两周的新员工培训。在这两周里，新员工上午在岗位上适应工作，下午统一在培训室听讲。

培训课除了介绍企业的概况、发展史与企业文化之外，就是礼仪、职业道德等有的没的。新员工在培训结束后需参加统一的测试，测试不合格的补考，补考不合格的滚入下一期培训名单，再不合格，那就打包走人。

当然这只是开始，之后转正、升职都会面临一次又一次的测试。

“不是每个人都有名次么？”对于大公司的这一套，安之早有耳闻，倒也不曾担心。横竖不过考试而已，学生时代不就是这么一路考过来的？

“安之，你是真傻还是装傻？”又看一眼安之的轻松模样，美朵咽下一口饭，痛苦地皱眉，“难道是她死心了？”

“什么死心？”

美朵环视一圈，压低声音：“你想我们属于总部，理应事事做表率，可是每次新员工培训考试都是房产公司第一名，搞得我们很没面子。”

“好像不止没面子……”

“对啊，连里子也丢了。为了这事，我们林总监心里的那口气憋了这么多年都没咽下过。”美朵啧啧几声，摇着头犹不可置信，“真没想到她竟然放过你了。想以前我来的时

候，哎……伤心的往事不提也罢。”

“不是没人考过第一名么？大家都一样，你有什么好伤心的。”

安之的无心之言勾起了美朵的悲惨回忆，她瞬间一副泫然欲泣状：“可是就我一个人补考了嘛。”

这下安之惊住了：“怎么会……这样？”

“为什么不会这样？每次都有好几个人不及格的！”美朵用勺子扒了扒饭，有些烦躁，“反正你考了就知道了，出考题改考卷的就是那‘黑白双煞’之‘白煞’——人资主管白灵灵。”

安之被美朵的话逗乐了，小声提醒：“轻点，到处都是人呢，被听到就不好了。”

“听到就听到，当年换谁改考卷我都能及格。最后一道自由发挥题十分，那种题目本来就是为拉分而设，结果白灵灵只给了我五分。我差一分就及格了，她居然下得了这狠手，现在想起来我还一肚子气呢。”

“过去的事就别给自己添堵了，快吃饭吧。”

“反正你要小心这个人，千万别惹到她，她又是小人又是女子，是个双倍难相处的笑面虎。”

安之忙点头。不知当年新来的美朵是怎么惹到了白灵灵，她之前面试时还觉得白灵灵挺亲切的，很难想象会是美朵口中的那种人。不过既然美朵提醒了，她留心些便是。

林总监这回真是“有心栽花花不开，无心插柳柳成荫”。她没给安之下达任务，安之却在新员工培训考试中拔得头筹。

放红榜的那天，新一期的恒隆月刊《恒之隆》恰逢发刊，安之的随笔被当作卷首语，华丽丽地登在月刊首页。

多年媳妇熬成婆，林总监顿觉自己腰板直了，走路有劲了，看着安之就觉得她是上天派来的福将，不管外在还是内在，方方面面都是那么地让人满意。

“公司一向赏罚分明。身为恒隆的员工，恒隆的一分子，除了要做好本职工作之外，还要积极参与公司的各项活动，争取为部门争光，你要继续保持。”林总监表扬安之时，虽是一贯的官腔，脸上却难得挂上笑容，声音也刻意放大了一倍。

整个办公室一片静默，除了敲键盘的声音，还是敲键盘的声音。每个人看起来都忙得不行。

安之忙点头称是，杵在领导办公桌前，名为接受表扬，实则更像听训的，熬到午饭

时间，才汗涔涔地跟着美朵溜去吃饭。

最近她们两人经常趁着吃饭，说一些办公室里没机会开口的体己话。美朵个性开朗，安之本性率真，虽然那一场车祸对她的打击很大，但事隔大半年，不管是安之内心所盼，还是新的工作环境与现实所迫，她都只能让生活慢慢回归正常，并试着接受一些新的朋友新的社会关系。

没有谁欠她什么，她不可能板着脸过一辈子。

“安之，安之——你觉不觉得这两天林总监看你的眼神有些怪？”美朵总是特别八卦。

安之装傻：“有么？”

“怎么没有？就跟婆婆看到中意的媳妇似的，别提有多露骨了。”

“不会吧，听说她儿子才上初中呢，这我下不了手的。”

“啊呸，你想哪去了？我是说你最近表现太好，林总监没办法不中意你啊。”

阴差阳错。受美朵“黑白双煞”事迹影响，安之为了不补考就稍稍用功了些，真没想到要为部门争光，开个先例做第一人的。至于那个卷首语，纯粹是新人在老人的压迫下，被主动投的稿啊。

“哎呀，好事啊！你愁眉苦脸的干什么？还有，第一名的奖金和稿费加起来好几百块钱呢，你记得请客。”

“我请，我请。”安之挖了口饭含在嘴里，心里却有些惆怅。

来恒隆时她就告诫过自己一定要低调，怎么无缘无故忽然折腾出这些事来，倒显得她太高调了，看来以后得注意些才好。

杨秘书将文件连同新一期《恒之隆》放在虞玮韬的办公桌上，退出了办公室。

虞玮韬有看期刊的习惯，每期必看，一篇不落，不过这一期的期刊直到三天后他才抽空拿出来翻阅。

打开，就怔住。

“……生命如花，朝犹微笑，夕葬尘埃……”卷首语上，这一首《如歌的行板》，落款正是“集团总部：宁安之”。

宁安之，会是她么？应该就是她吧！只有历经生命洗礼的人，才能在落笔写下这样苍凉的语句时，还能隐隐给人一种坚定与从容的力量。就好像经冬的种子，虽然还是那样静静地埋在土壤里，却早已蓄满破土而出的勃勃生机。

他转而打开通讯录，沿着集团总部的目录，几乎一眼就看到了她的名字。她的名字位于总财务部最下方，并不甚起眼，可不知怎么的，“宁安之”这三个字仿佛装有自动弹出功能似的，第一时间跃入了他的眼帘。

他从不曾刻意地寻找谁，也从未想过有一天她会以这种不经意的方式再次出现在他眼前。想起那件被她卷成团扔进垃圾筒的T恤，虞玮韬忽然觉得，原来他不一定非要当什么都没发生过。

隔日临下班时，安之接到一个陌生电话。财务工作的天性使然，她对数字有异于常人的记忆力，待得接起电话，听对方言简意赅地让她半小时后在离恒隆不远的某咖啡馆碰面，她才恍然想起这一串眼熟的号码，曾出现在那张被水杯压着的便笺上。

只是对方一提衬衫，安之就想到当时那件莫名穿在她身上的男式大T恤，几乎不曾犹豫地，她就决定不赴约。

是不赴约，而不是爽约。因为安之在电话里并没答应对方什么，更准确地说，对方没给她任何表态的机会就挂了电话。这种一厢情愿的邀请更像通知或命令，所以当安之近一小时后再次接到虞玮韬的电话时，心里并没有一丁点内疚：“请问哪位？”

“是我。”

她“噢”了一声，很平静地道：“衬衫你扔掉吧，我不要了，谢谢。”然后学着他刚才的样子，也不给他说话的机会，就挂了电话。

按理说，现在的安之应该已经知道了虞玮韬的身份。

新员工培训的最后一天，就以PPT的形式介绍了恒隆的高层。大家同在一栋办公楼，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碰上了，领导们被动的混个脸熟，不致他日被无知的新人华丽丽地无视。

不幸地是，在林总监的调解下，安之那天下午扑在昏天暗地的报表堆里，没去上培训课。她手中的资料又只有董事会成员资料，没有各分公司高层。她与虞玮韬虽有见过面谈话，但这一切与恒隆并无牵连，再则恒隆身处闹市区，上次虞玮韬就近挑选的碰面地点在安之看来不过是个小有名气、方便寻找的咖啡馆而已，根本不可能因此将墓园里遇见的男人与恒隆联系在一起。

所以当安之第二天午休正与美朵一道在阅览室里翻看杂志、却被一个从天而降的袋子挡住光线时，她顺着袋子往上，再顺着那修长白净的手往上，再顺着那俊挺的身形往

上，乍然看到虞玮韬的脸——更准确地说是他那副标致性的金框眼镜时，她手中的杂志应声落地。

“你落在我家的东西，我想即使你不想要了，也该由你亲自动手扔了才是。”如愿看到她双颊不争气地飞红，再看她那双本就清亮的眼眸因气愤而显得愈发明亮，这又羞又愤的模样着实让虞玮韬心里一乐。

更令他欣慰的是，他看到了她的改变。她今天身着一袭糖果渐变背心呢裙，搭配黑毛衣小短靴，仿佛青春就这样直接而具体的形象出现在他眼前，明媚得都有些晃眼。想起公墓园初见时她抓住他的衣角，仿佛溺水之人紧紧抓着救命稻草，那般凄苦无助，他知道就像那首《如歌的行板》，现在的她已是破茧之蝶，在伤痛中完成了她的蜕变。

比他预想中更快，也比他当年更勇敢。

整个阅览室瞬间静得落针可闻，所有人的视线都聚焦到了安之身上，唯有美朵的“噪音”不合时宜地响起：“虞……虞总？”

“那就不打扰你们了。”他对着美朵微笑点头，那斯文有礼的模样看得安之直想拿鞋底抽得他哭爹喊娘、满地找牙。

这阴险的变态的色情狂，就算她昨天放了他鸽子，也不至于这般整她吧？

帅哥走了，脚步声渐行渐远，与之相对的，寂静无声的阅览室犹如蚂蚱进了蜂窝，开始还是小声的，后来越来越大，直至群起哗然。

率先反应过来的是美朵。本着强大的八卦之心，她迅速伸出一手抢过桌上的袋子。安之措手之下急欲抢回，争执之间，那可伶的弱不禁风的袋子就被人生生地扯成了两半。

一件黑色的丝质衬衫犹如风中秋叶飘落在地，映入在场所有人的眼中，喧闹的阅览室又是死寂一片。

“安……安之……”美朵再迟钝也知道事情大条了，虽然她心里正熊熊好奇着。

落在虞总家里的东西？衬衫？这太容易让人联想到一些不纯洁的地方去了。难道安之与虞总竟是……可是虞总不是……Oh my god，谁来告诉她真相？

“书看完了？”事情到了最糟糕的地步，安之反倒镇定了，连脸上那抹飞红都神奇地消失不见。

“看……看完了……”

“那就走吧。”众目睽睽之下，安之捡起衣服拉上美朵出了阅览室。

美朵前脚后脚地尾随安之来到大厦西面的滨江绿化带。

没有风的冬日午后，江面静静的，浑浊的江水看起来异常的暖实，仿佛经过岁月的积淀，给人一种沉甸甸的厚重感。安之倚着栏杆怔怔地望着江面发呆，没有太阳的冬天，来这里透气的同事并不多。

在她进入恒隆前，就已听说恒隆办公环境的优美了，来了之后，更是对这片临水绿化带一见钟情。听说恒隆大厦筹建之初选址时，曾特意请来台湾知名风水大师看风水。一座办公大楼有这样环水傍绿、闹中取静的环境，在本市可谓是独一无二。

“安之你别生气了，我真不是故意的。”美朵狗腿地出去买了两杯咖啡过来，将其中一杯递给安之，小心地赔不是。

安之回神接过：“不关你的事。”

就算没暴露那件衬衫，单虞玮韬今天的举动与说词，也够她受的了。

“那……你刚才在想什么？”她来时看她正出神，那低眉顺目的温婉之美，分明不是寻常的发呆。会是在想衬衫落在虞总家里那天发生的事么？美朵的思绪如脱缰野马，自由奔放地想开了。

安之对着杯子吹口气，看着轻白的烟雾徐徐消散在空气中，淡淡笑道：“没什么。”

工作之余想会儿清扬而已。

“没什么才怪，你看你，连笑容都分明藏着故事。”美朵故意往她身边挨了挨，暧昧地挑她一眼。

说实话，她真是极羡慕安之的。动时如雪中红梅，静时若水上素莲，安之的美落在每个人眼里，也难怪短短时间里就有不少人将她与“恒隆之花”祝双宜相提并论了。

“谁又没有点故事呢？”

“这倒是。”美朵跟着感叹。

两个人都没再开口，一起看着风景喝着咖啡想着各自的心事。

良久良久之后，安之才飘过来一句：“对了，虞总是？”

美朵喷一口咖啡：“不会吧，安之你会不知道虞总就是我们房产公司的老总？”他们……不是应该有什么什么关系来着？

“原来是这样。”

“还不止呢。”她瞅一眼安之，试探地道，“虞总他……”

美朵那欲言又止的模样让安之忍不住起了点好奇心：“他怎么了？”